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8)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在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進行初步審閱後，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將錄得淨虧損不超過128.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則為淨虧損64.4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產生的淨虧損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增加不超過63.6百萬港元或98.8%。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淨虧損金額增加乃主要由於：

1.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政府補助金減少60.0百萬港元。
2. 中國零售業務收入下跌。由於消費者需求疲軟及消費力薄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零售業務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錄得負增長。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參考本集團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實際經營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者有所不同。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財務業績詳情(連同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比較數字)將於本公司全面遵守上市規則規定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底前刊發的中期業績公佈內披露。

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丁雄尔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丁敏兒先生(主席)、丁雄尔先生(行政總裁)、丁建兒先生及張定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之強先生、梁民傑先生及李月妹女士。